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南海控股有限公司*

NAN HAI CORPORATION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0)

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Nan Hai Corporation Limited(南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i)日期為2022年3月16日之公告，內容有關董事會會議日期及刊發2021年未經審核年度業績；(ii)日期為2022年3月30日之公告，內容有關不刊發2021年未經審核年度業績；(iii)日期為2022年4月1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暫停買賣；及(iv)日期為2022年4月29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進一步延遲刊發2021年經審核年度業績(統稱「該等公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俱有相同涵義。

(1) 流動性及其他問題

本集團於過去2年面臨前所未有的挑戰，嚴重影響了作為本集團兩個主要業務部門，在中國的影院業務以及房地產開發業務。對比2019年，本集團2020及2021年度影院業務的票房收入分別下降超過70%及35%(未經審核)。這些挑戰主要由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爆發和中國為應對疫情而採取的措施所帶來。本集團遇到中國房地產開發商普遍面臨的困難，2021年度未經審核房地產開發部門收入同比下降超過50%。

* 僅供識別

本集團亦正積極處理影響本集團在深圳開發半島城邦項目五期方面的問題。直至本集團獲得有關開發的必要批准前，本集團已尋求繼續採取措施降低成本，包括本集團根據業務需要在半島城邦項目的房地產開發部門的員工待崗一定時間。如本集團能夠成功開發半島城邦項目五期，相信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將會改善。

本集團已發行3.5億美元2.9%於2022年6月11日到期之信用增強票據。該本金和利息支付將從備用信用證(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4日之公告)中提取款項支付。

鑒於本集團目前的流動性狀況，本集團未能履行部分到期的財務義務，導致部分相關債權人採取法律措施。這導致本集團部分資產受到法律程序約束，用於擔保債務的部分資產被凍結。本集團將繼續與債權人積極溝通，尋求重組該等債務。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改善流動性，包括尋求加快處置持有以供銷售物業資產的方法。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清盤呈請。

董事會將繼續監察情況，並將適時就任何重大更新作進一步公告。

(2) 內控調查

如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4月29日的公告所述，本公司在本集團核數師的要求下已委聘外部顧問進行內控調查。調查範圍涉及(其中包括)2019、2020及2021年度的以下主要範圍：

- (a) 本集團資產(包括投資物業、存貨物業、土地及銀行存款)狀況的完整清單。本公司核數師注意到本集團的部分資產(包括本集團於深圳半島城邦項目和廣州自由人花園開發項目的部分投資物業)因法律程序查封或凍結該等資產而附以產權負擔。核數師要求外部顧問對該等資產的狀況和完整性進行調查。

- (b) 本集團債務(包括或然負債)完整清單。本公司核數師對本集團向部分非金融機構和個人籌集資金的信息是否完整表示關注。核數師亦注意到，本集團此前曾就獨立第三方的債務向一家金融機構提供額度人民幣8,000萬元的擔保。這引起了核數師對本集團的信息是否完整、是否有商業理據支持以及是否已經過必要內部批准程序的擔憂。外部顧問的調查也將處理此等問題。
- (c) 本集團法律訴訟完整記錄。本公司核數師對上述(a)項所述本集團資產狀況的擔憂亦導致其要求對涉及本集團的法律訴訟進行調查，因核數師注意到部分資產因查封或凍結的法律程序而附以產權負擔。作為調查的一部分，外部顧問正在彙編此等信息。
- (d) 對本集團應收款項和應付款項的調查。本公司核數師對上述(b)項所述負債完整性的擔憂亦導致其要求對本集團的應收和應付款項及該等交易是否有商業理據支撐進行調查。外部顧問正在彙編此等信息。

外部顧問調查仍在進行中，他們已製作一份草案報告，該報告正在由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該委員會亦正與本公司核數師溝通，以解決他們任何疑問。本公司將於該報告定稿後另行刊發公告。

除上述內控調查覆蓋的問題外，對於核數師提出的其他未解決的審計問題，本公司已就持續經營假設的編製及相關會計專案的詳細情況提供了答覆及證明文件，目前還未收到進一步的查詢。本公司仍在就以下事項與本公司核數師溝通，包括(i)本集團部分業務部門的現金流預測，(ii)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及(iii)銀行詢證函。本公司仍將積極與核數師保持溝通，以解決上述及可能的後續審計要求。

(3) 繼續暫停買賣

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股份代號：680)及相關債務證券(債務證券代號：40251)自2022年4月1日上午九時正起已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暫停買賣，並將會持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及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Nan Hai Corporation Limited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劉榮

香港，2022年6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于品海先生
劉榮女士

非執行董事：
林秉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業良先生
肖遂寧先生
何養能先生